

GUANGZHOU ENVIRONMENTAL SCIENCE

Vol.37 No.1

广州环境科学

期号：2022年第1期（总第131期）



编印单位：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1

2022

印刷日期：2022年6月30日
准印证：（粤A）L0160192号
内部资料 · 免费交流

印刷物名称: 《广州环境科学》

主 编 章 威

责 任 编 辑 戴晓虹 陈毅仪

编 印 单 位 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编 辑 部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27-1 号

1706 室

邮 政 编 码 510100

电 话 (020) 83355374

电 子 邮 箱 gzhjks@126.com

印 刷 单 位 广州市艺彩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单位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嘉禾街鹤泰路

103 号

印刷单位电话 (020) 23301374

印 刷 期 数 2 期 / 年 (半年)

发 送 对 象 学会会员

印 数 300 份

准印证: (粤 A) L0160192 号

内部资料 · 免费交流

目 次

生态环境政策法规宣传

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	(1)
《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解读·····	(8)

生态广州

海珠区全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打造生态和经济协调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海珠样板·····	(10)
---	--------

生态环境显风采

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召集党员突击队支援海珠区南石头街道抗击疫情·····	(12)
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到期换证人员通过持证上岗现场考核·····	(13)
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开展 2022 年无偿献血活动 ·····	(14)
闻令而动 迅速集结——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党员突击队再赴海珠区支援疫情防控·····	(15)
无人机“上岗”巡检! ——番禺分局加强工地扬尘防控督导检查·····	(16)
中共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委员会召开 2022 年度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二次理论学习 (扩大) 会议·····	(17)
主动出击, 速住自动监测违法行为! ·····	(18)
广州市越秀生态环境产业协会召开创新绿色产业发展论坛暨第三届会员大会·····	(19)
广州市生态环保局应急处赴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指导工作·····	(20)
市环境科学学会赴广州禾信分析仪器有限公司参观学习·····	(21)

生态环境教育

保护古树名木, 共建绿色家园——记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进校园开展“我身边的大树”科普活动·····	(22)
双碳·绿色, 我们只有一个地球——2022 年“世界地球日”海珠区第 22 届中小学环保工艺美术创作比赛表彰展示会和主题讲座在广州市晓园中学隆重举行·····	(23)
5G 赋能新时代, 我们一起“智”造未来! ·····	(25)
走进科技, 你我同行——2022 年广州科技活动周·广东仲元中学附属学校篇·····	(27)
粤港黔·家教情·融合爱——“晓·爱”海珠区陈红燕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挂牌仪式暨交流会·····	(29)
不会枯萎的花——广州市中小學生“我的环保节日”环保讲演大赛优秀作品选篇·····	(33)
让自然重新成为吾心向往之地——广州市中小學生“我的环保节日”环保讲演大赛优秀作品选篇·····	(34)
为动物们保驾护航——广州市中小學生“我的环保节日”环保讲演大赛优秀作品选篇·····	(35)
重启北极——广州市中小學生“我的环保节日”环保讲演大赛优秀作品选篇·····	(36)
“农田”里的故事——广州市晓园中学优秀作文选篇·····	(37)

六·五世界环境日专题栏目

保护暗夜环境 留住美丽星空——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举办 2022 年世界环境日主题讲座·····	(38)
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开展“我为群众讲监测·全省环境监测设施集中向公众开放日”活动·····	(40)
共建美丽越秀 你我共同参与——越秀分局举办“六五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	(41)
海珠分局举办 2022 年世界环境日主题活动 ·····	(42)
生态黄埔 你我同行——广州黄埔 2022 生态环境保护活动周主旋律在全市首个区级生态文明主题馆唱响, 活动首日近 30000 人在线“共唱”, 志愿者呼吁共建美丽家园·····	(44)
荔湾分局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系列宣传活动·····	(46)
携手同绘生态画卷 共建清洁美丽番禺——番禺区开展世界环境日宣传活动·····	(48)

征稿启事·····封三

封面摄影

宝墨·艺林·····卢冠庭

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

(2021 年 10 月 27 日广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六次会议通过 2022 年 1 月 16 日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批准)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生态环境保护及其相关活动。

第三条 生态环境保护遵循绿色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理念,坚持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系统治理、社会共治、损害担责的原则。

第四条 市、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负责统筹协调本行政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制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政策措施,协调解决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督促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

第五条 本市各级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及生态环境质量负责。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采取有效措施,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依职责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健全生态环境网格化监督管理制度,落实承担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的人员。

第六条 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本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本条例。

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公安、财政、规划和自然资源、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务、农业农村、卫生健康、市场监督管理、城市管理综

合执法、林业园林、港务、海事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第七条 本市实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将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纳入对本级人民政府负有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及其负责人和下一级人民政府及其负责人的考核内容,并作为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考核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开。

本市推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

第八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与粤港澳大湾区其他城市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合作,根据需要建立跨行政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合作机制,协商生态环境保护重大事项,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同、资源共享和规则对接。

负有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在规划编制、生态保护、环境管理、污染治理、应对气候变化、环保科研与产业等领域,组织开展粤港澳大湾区区域合作和交流,根据需要开展联合检查、联动执法、区域突发环境事件协调处理等工作。

第九条 单位和个人依法有享受良好生态环境、获取生态环境信息、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等权利,有权对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进行举报,有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义务。

第十条 负有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普及生态环境保护知识,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引导单位和个人参与生态文明建设。

中、小学校应当将生态环境教育列入教学内容,组织学生开展生态环境教育实践,培养学生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应当适当开设

公益性的生态环境教育节目、栏目,定期发布生态环境公益广告,开展生态环境公益宣传教育。

机场、车站、码头、旅游景点、景区等公共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的经营者或者管理者应当开展生态环境公益宣传。

鼓励在具备条件的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和博物馆、文化馆、科技馆、实验室等场所建立生态环境教育基地,向社会提供生态环境教育服务。

第二章 保护优化

第十一条 市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国家、省有关规定以及本市生态环境状况,编制、发布、实施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建立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并作为规划资源开发、产业布局 and 结构调整、城镇建设以及重大项目选址的重要依据。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定期评估机制,评估结果应当作为优化生态保护红线布局以及生态环境保护考核的依据。

第十二条 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根据国家、省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及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会同本市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市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经上一级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查后,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并公布实施。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内容应当包括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的目标、任务、保障措施等,并与国土空间规划相衔接。

第十三条 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根据本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等需要,划定大气、水、声等环境功能区划,明确相应的环境质量标准和管控要求,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

第十四条 市、区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作出可能对生态环境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行政决策前,应当征求相关单位和公众意见并组织专家论证,分析、预测和评估对生态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和建议等内容。

可能对生态环境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范围,由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由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

第十五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将应对气候变化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作为制定中长期发展战略和规划的重要内容,制定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采取措施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工作。

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组织编制温室气体排放清单,会同有关部门在环境影响评价、国土空间规划、基础设施建设、水安全、灾害防御、产业发展、金融等领域落实应对气候变化要求,推进温室气体和污染物排放协同控制。

鼓励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向社会公开温室气体排放信息。

第十六条 市、区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应当指导本行政区域内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加强碳排放控制和管理,推动建设碳普惠体系,建立商业激励、政策鼓励及市场交易相结合的低碳行为引导机制,鼓励单位和个人践行绿色低碳生产和消费方式。

纳入国家、省碳排放管理和交易范围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依法开展碳排放信息报告与核查、配额清缴履约等工作。市、区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应当采取措施,为符合条件的单位和个人申报核证自愿减排量,参与碳排放交易提供便利。

第十七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加强对具有重要生态服务功能和生态价值的生态系统的保护。城市开发建设应当保护天然植被、地表水系、滩涂湿地以及野生动植物等自然生态系统及资源,确保原有生态功能和价值不降低。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开展生物遗传资源的保护和利用。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保护珍稀、濒危野生动植

物,对稀有、濒危、珍贵生物资源及其栖息地、原生地实行重点保护,组织有关部门对引进物种进行跟踪观察,对可能入侵的有害物种及时采取安全控制措施。

第十八条 城市开发建设应当依法同步规划、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垃圾转运和处理设施、医疗废物集中处理设施以及其他危险废物集中处理设施等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

第十九条 单位或者个人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应当依法及时进行治疗和修复。在规定期限内未修复的,规划和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务、农业农村、林业园林等部门可以自行修复或者委托他人实施修复,所需费用由造成损害的单位或者个人负担。

因历史原因、公共利益或者重大自然灾害等情形导致具有重要生态服务功能和生态价值的湿地、水体、森林、水源涵养地等生态系统功能退化或者价值受损的,规划和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务、农业农村、林业园林等部门和相关管理机构应当依职责组织或者指导、协调实施生态修复。

第二十条 市人民政府可以作为本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权利人,可以指定司法行政、财政、规划和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农业农村、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林业园林等有关部门代表赔偿权利人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具体工作。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资金应当统筹用于开展生态环境修复相关工作。

第二十一条 市人民政府应当统筹、协调和指导本市生态保护补偿工作,建立生态保护补偿协调机制,确定本市综合性生态保护补偿方案、生态保护补偿年度计划以及生态保护补偿范围调整等事项。

区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第二十二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多元化的生态环境保护投融资机制,建立市场化运营的生态

环境保护相关基金,支持、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和相关产业。

本市鼓励发展绿色金融,鼓励金融机构开展绿色信贷,支持金融机构和企业绿色循环低碳领域发行绿色债券,支持设立各类绿色发展基金,鼓励发展重大环保装备融资租赁。

第二十三条 市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采取措施,鼓励和支持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等领域的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等领域的专业技术人才培养,促进环保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第三章 污染防治

第二十四条 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按照上一级人民政府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的要求,制定本行政区域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实施方案,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并在批准后十五日内报上一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第二十五条 本市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禁止未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违反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

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排放污染物应当符合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第二十六条 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市水务部门以及相关区人民政府确定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制定交接断面水质阶段性控制目标,明确上下游水质交接等责任。

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组织开展交接断面水质监测,并与市水务部门、流域管理机构以及相关区人民政府共享监测信息。

交接断面水质状况应当作为相关区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考核的内容以及生态保护补偿的参考依据。

第二十七条 本市禁止销售和使用磷含量超过规定标准的洗涤用品;市、区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推广使用无磷洗涤用品。具体办法由市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第二十八条 市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大气污染防治的需要,依法划定并公布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经建成的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应当在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停止燃用高污染燃料,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力等清洁能源;已经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的高污染燃料锅炉,在改用上述清洁能源前,大气污染物排放应当稳定达到燃气机组水平。

第二十九条 市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大气污染防治需要,依法采取以下措施:

- (一)逐步淘汰高排放车辆;
- (二)合理控制燃油、燃气机动车保有量;
- (三)限制燃油、燃气机动车通行等其他措施。

第三十条 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公布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控制单位名单,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技术指引并指导重点控制单位采取管控措施。

在本市从事印刷、家具制造、机动车维修等涉及挥发性有机物的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设置废气收集处理装置等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服装干洗企业应当使用全封闭式干洗设备。

在本市生产、销售、使用的含挥发性有机物的涂料产品,应当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要求。建筑装饰装修行业应当使用符合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的建筑涂料及产品。

鼓励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控制单位安装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连续记录监控和生产工序用水、用电分表监控以及视频监控等过程管控设施。鼓励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生产经营者实行错峰生产。鼓励在夏秋季日照强烈时段,暂停露天使用有机溶剂作业或者涉及挥发性有机物的生产活动。鼓励涂装类企业集中的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建设集中涂装中心。

第三十一条 禁止从事露天焚烧塑料、垃圾等产生烟尘和有毒有害气体的活动。

区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区域环境污染防治需要,

划定禁止露天烧烤的区域。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禁止区域内露天烧烤或者为露天烧烤提供场地和服务。

在禁止区域外露天烧烤的餐饮服务业经营者,应当采取油烟净化措施,使油烟达标排放,防止对附近居民的正常生活环境造成污染。

第三十二条 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以及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

符合法定条件的新建商业设施确需设置餐饮功能的,应当依法设立专用烟道、油烟净化、异味处理等设施以及其他排污设施,使油烟达标排放,防止对附近居民的正常生活环境造成污染。专用烟道油烟排放口设置高度及与周围居民住宅楼等建筑物距离控制应当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要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应当对可设置餐饮功能予以标注。

第三十三条 本市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加强本行政区域内的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

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同级发展改革、农业农村、规划和自然资源、住房和城乡建设、林业园林等部门,根据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要求、土地用途、土壤污染状况普查和监测结果等,依法编制土壤污染防治规划,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

第三十四条 土壤污染责任人或者土地使用权人可以委托具备相应专业能力的单位开展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一)委托从事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的单位从事同一地块的土壤风险管控和修复活动;
- (二)委托从事土壤风险管控和修复的单位从事同一地块的土壤风险管控和修复效果评估。

从事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土壤风险管控和修复效果评估的单位,应当对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专业性负责。

第三十五条 机动车辆不得在禁鸣喇叭的路段和区域鸣喇叭,船舶进入港区不得使用高音喇叭和乱鸣声号。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不同时段、活动类型等因素,依法加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的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禁止在十二时至十四时,二十二时至次日七时从事产生干扰正常生活的噪声污染的货物装卸、室内装修、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三十六条 进行建筑施工作业的,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设置公告栏,向周围居民公告项目名称、施工单位名称、施工场所、施工内容和期限、施工污染防治措施、投诉渠道、监督电话等信息。建筑施工作业应当符合国家建筑施工现场噪声排放标准、作业时间等要求。因特殊情况确须延长作业时间的,应当依法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生态环境、水务、交通运输或者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出具的关于延长作业及其期限的证明文件,并向附近居民公告。

新建居民住宅的房地产开发经营者应当在销售场所显著位置书面公示周边可能对本住宅居民产生的环境影响。

第三十七条 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建设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设施,处置自身产生的固体废物,并根据处置能力依法提供社会化服务。

第三十八条 重大传染病疫情发生时,市人民政府应当统筹协调医疗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处置等工作,各区人民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应当协助保障所需的车辆、场地、处置设施和防护物资。

疫情期间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中高风险地入穗交通工具内产生的废弃物,应当参照医疗废物处置或者由市人民政府指定部门按照要求组织收运和处置。采样检测、疫苗接种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属于医疗废物的,应当依法处置;不属于医疗废物的,由市人民政府指定部门按照要求组织收运和处置。

第三十九条 道路照明、监控补光、景观照明、户外广告招牌等设置照明光源,以及在建筑物外立面采用玻璃幕墙等对周围环境产生反光影响的材料的,应当符合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标准,不得

影响车辆正常行驶和周围居民的正常生活。

公安、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市场监督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等部门可以对不同类型区域、不同光源或者照明设施制定控制性指引。

第四十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合理规划工业布局,推动生态工业园区建设,依法引导企业入驻工业园区。

工业园区管理机构应当编制园区生态环境保护方案,配套建设污水处理、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噪声污染防治等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并保障其正常运行,建立园区企业环境档案,对园区内企业排放污染物实施监督管理。工业园区内的企业应当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工业园区管理机构和园区内的企业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园区内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环境风险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等信息。

生态环境、水务、工业和信息化等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工业园区污染物排放监管,检查园区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第四十一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鼓励工业园区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支持建设共享共用、集中运营的公共生态环境基础设施。

排污单位委托第三方机构运营其防治污染设施或者实施污染治理的,不免除或者减轻排污单位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

第四十二条 新建、改建、扩建码头工程(油气化工码头除外)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等要求,同步设计、建设岸电设施。已建成投入使用的码头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等要求逐步实施岸电设施改造。

具备受电设施的船舶(液货船除外),在沿海、内河港口具备岸电供应能力的泊位靠泊的,应当依法使用岸电。船舶使用岸电的具体办法由市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市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鼓励和支持本市珠江河段的旅游观光、交通运输船舶在非营运时间使

用岸电。

第四十三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当依法建立农业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协调机制,加强农业和农村环境统一规划和综合治理,安排一定比例的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用于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鼓励发展生态农业,推广应用清洁能源,防止农业面源污染。

农业农村部门应当对畜禽、水产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以及化肥、农药等投入品的使用提供指导和服务,推广使用有机肥,加强对农药和肥料包装废弃物、农用薄膜、过期报废农药等的回收、贮运、综合利用与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防止造成环境污染或者其他生态破坏。

第四十四条 鼓励和支持排污单位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的排污单位应当依法投保强制性环境污染责任保险。

第四章 监督管理

第四十五条 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政务服务数据管理部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信息化建设,建设统一的生态环境保护数据管理系统和信息平台,开展数据整合、信息查询、辅助决策、服务管理等工作,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信息数据支撑。

负有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按照规定通过数据管理系统和信息平台归集、发布和共享相关信息。

第四十六条 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管理相关规定和监测标准规范,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对所排放的污染物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实施自行监测,并保存原始监测记录。不具备自行监测能力的,应当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的监测机构代为开展自行监测。

排污单位应当依法公开自行监测信息,同步上传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建立的污染源数据管理系统,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自行监测发现污染物排放超标的,排污单位应当及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采取防止超标排

污的有效措施,并加密自行监测频次。

第四十七条 排污单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规定安装自动监测设备或者视频监控系统,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

(一)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单位及其他重点排污单位;

(二)排放重点控制挥发性有机物的工业园区;

(三)纳入重点监管的建筑施工工地、码头、混凝土搅拌站和机动车排气检测站;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前款规定的排污单位应当保证自动监测设备或者视频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和使用,按照要求进行管理和比对,并对监测数据和监控记录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发现自动监测设备传输数据异常的,应当及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并进行检查、修复。重点排污单位还应当依法如实公开自动监测数据。

第四十八条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和标准开展生态环境监测活动,建立监测全过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责任追溯制度,不得篡改、伪造监测数据或者出具虚假监测报告。采样与分析人员、审核与授权签字人,分别对样品和监测原始数据、监测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监测机构及其负责人对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生态环境、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应当加强对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的监督检查,并共享有关信息。

第四十九条 负有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依法公开环境质量、环境监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应对气候变化、突发环境事件、环境行政许可、环境行政处罚等信息。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市、区人民政府应当依法及时发布有关信息。重大环境信息或者公众特别关注的环境信息应当通过新闻发布会、互联网等多种方式公开。

第五十条 负有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根据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按一定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对排污单位开

展日常监督检查,并及时公布检查、处理结果。监督检查可以通过现场检查、自动监测、遥感监测、无人机巡查、远红外摄像等方式进行。

第五十一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为不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的生产经营项目提供场地、设备及其他便利,不得为其办理场地使用证明等手续。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发现生产经营活动违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予以制止并及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建筑物业主、土地使用权人、物业管理人发现承租人或者借入人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嫌违反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

第五十二条 本市依法建立环境信用分级分类动态评价及联合激励惩戒机制,具体实施办法由市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环境信用评价信息应当作为财政支持、行政监管、政府采购、国有土地出让、评先奖优、金融支持、差别化价格收费等工作的重要依据,并向社会公开。

第五十三条 本市推行生态环境保护协议制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可以与排污单位签订生态环境保护协议,明确污染物排放要求以及相应的权利和义务:

(一)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根据生态环境治理要求,对排污单位提出严于法律、法规和国家、地方有关标准或者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排放要求的;

(二)排污单位主动提出削减污染物排放要求的;

(三)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形。

排污单位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签订生态环境保护协议并履行约定,实现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的,应当在环境信用评价中给予加分。

第五十四条 负有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推动生态环境监测设施、危险废物处理设施、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垃圾处理设施等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向社会公众开放。

鼓励排污单位在确保安全生产前提下,通过设立企业开放日、建设生态环境教育体验场所等形式,向社会公众开放环境污染防治设施。

第五十五条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定期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代表或者聘请社会监督员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监督工作。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五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二条规定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五条规定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第五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区人民政府确定的监督管理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处理:

(一)露天焚烧塑料、垃圾等产生烟尘和有毒有害气体的;

(二)在禁止露天烧烤的区域露天烧烤或者为露天烧烤提供场地和服务的。

第五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新建、改建、扩建码头工程未按照要求同步设计、建设岸电设施,或者已建成投入使用的码头未按照要求实施岸电设施改造的,由市港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并依法处理。

违反本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船舶未按照规定使用岸电的,由海事管理机构责令限期改正并依法处理。

第五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排污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

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处理：

- （一）未按照规定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实施自行监测或者保存原始监测记录的；
- （二）自行监测工作不符合自行监测规范的；
- （三）未按照规定公开自行监测信息的；
- （四）监测数据不真实、不准确的。

第六十条 违反本条例第四十七条规定，排污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等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处理：

- （一）未按照规定安装自动监测设备或者视频监控系统的；
- （二）未按照规定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的；
- （三）未保证自动监测设备或者视频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和使用的；

（四）发现自动监测设备传输数据异常不及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

（五）重点排污单位不公开或者不如实公开自动监测数据的。

第六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第四十八条第一款规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未按照有关规定和标准开展生态环境监测活动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处理。

第六十二条 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条例，不依法履行职责的，由有权机关责令改正，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理。

第六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造成损害的，依法承担侵权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章 附 则

第六十四条 本条例自 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供稿)

《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解读

2022 年 1 月 16 日，《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经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批准，将于 6 月 5 日正式实施。

《条例》的出台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届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及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践行绿色发展、人与自然和谐

共生的理念。《条例》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服务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协同推进环境治理、生态修复和应对气候变化，统筹山水林田湖海系统治理，构建覆盖全领域全链条的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体系，为推动广州生态文明建设走在全国前列、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建成美丽中国样板城市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条例》作为广州市生态环境领域打基础管长

远的综合性法规，共分六章，六十四条，具有构筑生态保障体系、聚焦污染防治攻坚、创新环境治理模式三大特点。

特点一：构筑生态保障体系。

《条例》响应“加快构筑尊崇自然、绿色发展的生态体系”的主张，聚焦生态建设和绿色可持续发展，强调科学布局、合理规划。率先提出划定对生态环境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范围和要求，并在确立“三线一单”制度的基础上，明确开发建设应当保护自然生态系统及资源，建立以生态环境修复、生态损害赔偿和生态保护补偿相结合的立体化保障体系，注重科学利用资源与生态补偿修复的紧密结合。《条例》积极相应国家号召，提出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任务，着力构建我市碳普惠与碳减排体系，明确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工作要求，多措并举打造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圈，助推绿色、节能、环保的高质量发展。

特点二：聚焦污染防治攻坚。

《条例》落实“以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的要求，聚焦我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工作，推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条例》首次将镇街网格化监督管理和配备人员职能写入地方性法规，夯实基层综合治理基础。在水方面，对交接断面水质质量管控提出了更严格的管控要求；大气方面，对高污染燃料、机动车、挥发性有机物、露天焚烧、餐饮油烟等作了细化规定；土壤方面，对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单位提出限制要求；噪声方面，要求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的特定时段不得从事干扰生活的活动；光方面，创新提出对光源和

照明设施制定控制性指引的要求。还特别针对近期疫情的特殊需要，设置了涉疫废物相关规定。《条例》还首次在地方性法规中明确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生态环境保护合作，建立跨区域联防联控协调机制，推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同、资源共享和规则对接。

特点三：创新环境治理模式

《条例》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原则，创新环境治理模式，努力营造多元共治的现代治理体系。《条例》建立环境污染防治协议制度，依托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建设，加强对企业环境管理信息数据的采集整理，在建立环境信用分级分类动态评价及联合激励惩戒机制的基础上，对企业提出更为严格的污染物排放和削减要求，鼓励企业自愿、主动、超前实现环境治理；《条例》推动生态工业园区建设，鼓励工业园区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支持建设共享共用、集中运营的公共生态环境基础设施。明晰相关方法律责任；同时，还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对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设施依法开展社会化服务，支持、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和相关产业，竖起企业提供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产品和服务，积极践行绿色生产方式的标杆。

《条例》作为广州生态环境领域的“基本法”，在此基础上，下一步我市还将加快推进生态环境领域立法，未来五年规划在餐饮、扬尘、噪声、碳排放、饮用水源保护等方面制定或修订多部专项地方性法规，构建我市生态环境领域地方性法规体系，为美丽广州建设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供稿）

海珠区全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打造生态和经济协调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海珠样板

广州市海珠区被珠江环绕,74条河涌纵横交错,海珠湿地鱼鸟成群、花果飘香,形成了集江、涌、湖、园、林于一体的江岛生态系统。海珠区倍加珍惜这得天独厚的生态禀赋,以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为引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推进生态环境品质提升,落实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精心打造碧道和百里滨水带状公园,因地制宜建设口袋公园,让群众在这颗“海上明珠”,享受更多更直接的生态“红利”。

保护城央湿地,都市现鱼鸟成群壮景

生物多样性是城市发展的自然底色,也是城市形象的生态名片。在城市化进程中,保护生物多样性对于维护城市生态平衡、改善人居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十年前,广州市放弃万亿商业开发价值,争取到全国首例“只征不转”政策,永久保护万亩果园、保护海珠湿地。十年间,广州市出台《广州市湿地保护规定》,设“第五章 海珠湿地保护特别规定”专章,对海珠湿地永久保护、海珠湿地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其保护管理措施作了专门规定。坚持全域水环境治理和重点河涌精细化管治相结合,治水工程建设、排水单位规范整治齐头并进,湿地水质基本从过去的Ⅴ类提升至Ⅲ类。持续开展生物多样性修复项目,生物多样性显著提升,海珠湿地记录有维管束植物146科835种;动物270科888种,包括昆虫类155科536种,两栖类5科8种,爬行类11科22种,鸟类53科187种,哺乳类4科8种,鱼类18科60种,底栖动物24科67种。监测到极危物种、国家一级保护鸟类黄胸鹀,以及灰林鴉、白腰草鹀……城央再现鱼鸟成群的壮观景象。发现新物种“海珠斯萤叶甲”“海珠珧轴甲”,成为城市生态环境恢复的重要指征。海珠湿地修复项目的显著成效,不仅在国内屡获大奖,更是受到了全世

界的认可,荣获首届LA风景园林奖生态贡献奖、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并在2021年亚非中东地区风景园林奖中摘得2项殊荣。

如今,这片占地1100公顷的“巨无霸”城央湿地,成为了广州在城市快速扩张中保留下的珍贵生态空间,正在重塑城市与自然的关系。融合了繁华都市与自然风光,显著改善了特大城市人居环境,为众多野生动植物提供了宜居的生存空间,形成了独特的城市自然的共生格局。城市发展轴线从湿地穿过,周边环境广州塔、互联网聚集区、大学城等功能组团,绿色经济生机盎然,体现了广州市基于生态环境资源保护的“绿色投资”智慧。

执法有力度,帮扶有温度

海珠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严惩重罚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海珠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保障。“十三五”期间,共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928宗,移送法院强制执行500余宗;强化“两法”衔接,利用“公安网+盘查”“大数据+预警”精准打击环境违法犯罪,破获污染环境犯罪案件5宗,判处有期徒刑10人,行政拘留4人。

“十四五”以来,海珠区认真落实“六稳”“六保”要求,积极探索更高效的监管方式,执法有力度,帮扶有温度。在严格落实“双随机”制度基础上,引进VOCs走航监测车、无人机搭载高精度检测仪器和摄像头,对重点区域开展走航监测、飞行巡查,减少现场检查频次,实现“无事不扰”。编制《海珠区工业园区生态环境规范管理指导意见》,指引园区在招商环节甄别杜绝“散乱污”业态,避免因污染问题导致“准入不准营、开办即查处”,造成投资损失。提出餐饮、汽修、制衣行业水、气、声、固废管理细则,手把手帮扶进驻企业完善环保手续,规范落实治污措施。针对小微产废企业固废管理水平不高的问题,组织专题培训,指导建设规

范化管理示范点并组织现场观摩,并通过行业微信群发布政策、技术指引,答疑释惑。今年初,一家复合小作坊未办理相关环评审批和验收手续,未配套废气治理设施直接排放,涉嫌违反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经法制教育,经营者认识到此类业态不符合当地环保要求,主动改正违法行为,拆除了生产设备,消除了污染,并表示将积极宣传、倡导其他老乡守法经营。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按照轻微违法行为免处罚有关规定对其免予行政处罚,成为海珠区生态环境领域首宗“首违不罚”案例。

为破解更多生态环境领域执法监管难题,健全完善政府主导、公检法联动、企业知责履责的多元力量共治体系。今年 3 月,海珠区人民法院与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签订《涉生态环境纠纷联动联调机制共建协议》,整合司法机关和执法机关资源,及时制止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降到损害后果。根据《共建协议》,4 月,在一宗涉噪声扰民的邻里纠纷中,因噪声未达到限值无法予以行政处罚。海珠区转变思路,从侵犯了他人宁静生活权益的角度出发,向当事人发出诉前禁止令,有效解决了纠纷;5 月,海珠湿地周边一家汽修厂涉嫌喷漆废气直排,海珠区法院提前介入,协同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向该作坊发出《法律风险提示书》,告知其污染环境可能面临承担行政、民事及刑事责任等后果。该厂立即停止违法行为,并搬离原址。海珠法院和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仍不忘叮嘱其到新址务必落实环保措施、守法经营。

从海珠首例首违免罚、全省首例环境侵权诉前禁止令,到首创生态环境领域法律风险提示,彰显了海珠区用法律武器保护生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保护群众生态环境权益的坚定决心。

宣教传承,厚植生态文明根脉。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党全社会要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弘扬塞罕坝精神,持之以恒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一代接着一代干,驰而不息,久久为功。今年 3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强调,要推动在全社会特别是在青少年心中播撒

生态文明的种子。海珠区深信笃行,认真贯彻,充分利用环境纪念日,开展校园和家庭生态环境教育宣传活动,让青少年学生从小树立起爱护生态环境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并通过小手拉大手,把“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理念传播到千家万户,推动海珠区生态文明建设长远发展。

2022 年 5 月 18 日,海珠区第 22 届环保工艺美术创作比赛表彰和展示交流会在晓园中学顺利举办。这是海珠区的老牌环境教育项目,每年 4 月 22 日世界地球日这项活动都在晓园中学按期举办,不论工休,风雨无阻。今年因疫情影响延期了近一个月,但师生们参加的热情丝毫不减,活动共征集得参赛作品三百余件,数量、质量均为历年之最,受疫情影响不能到现场的师生也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观看了活动。

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党组书记、局长梁森同志表示,一所学校连续 22 年为全区青少年搭建生态文明教育、体验平台,参加第一届活动的同学,年长的将近不惑、最小的也快 30 岁了,他们的孩子可能正在参加今天的活动,这是跨越两代人的坚守和传承啊!有了这样春风化雨、不断耕耘的教育,海珠生态文明建设事业必定根深叶茂,焕发出生生不息的绿色力量。

此外,海珠区正在和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城市生态环境研究中心合作开展海珠湿地生态系统 GEP(生态系统生产总值)测算,并将逐步构建“城市 GEP”核算体系,全面测算区内湿地、河涌、碧道、绿地等辖生态资源的多方面价值,用直观的数字为无价之宝的生态环境资源“核价”,将使公众对自然与生态环境对人类福祉的贡献与支撑作用有更直观的认识,进而更好地保护自然生态。

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未来,海珠区将始终牢记保护生态环境这个“国之大者”,以最高标准、最严要求呵护生态“金字招牌”,努力建设生态和经济协调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海珠样板,将绿水青山转化为人民群众可享可及的金山银山。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 莫蔚莹供稿)

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召集党员突击队 支援海珠区南石头街道抗击疫情



站党委委员带头支援海珠区社区抗疫



突击队员搀扶社区老人前往检测核酸



突击队员为社区人员扫核酸码



突击队员指引社区人员有序排队检测核酸

依照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局长杨柳在局务会议上关于全力以赴、担当尽责落实支援各区疫情防控的指示精神，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党委、站班子将落实“组团式”支援海珠区防疫工作作为第一政治任务，克服疫情防控政策导致的四分之一人手短缺的困难，先后调配 71 名职工组建成以党员为主体的突击队。4 月 9 日至 12 日，派出 124 人次支援海珠区的十个基层社区，协助完成四次全区大规模核酸检测。期间，

海珠区内出现本土确证病例，突击队无惧被感染风险，服从局和社区的安排，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用责任和担当坚决筑牢群防群控的严密防线，用实际行动践行和诠释了环境监测铁军的初心和使命。

4 月 9-10 日的周末休息日，由于防疫任务重、时间紧，站党委委员、支部书记、部室领导发挥头雁作用，27 名突击队员闻令而动，从四面八方奔赴海珠区南石头街道，分别投入到邓岗、南箕、

石岗、晓燕湾、纸南、庄头、棣园、南景园、泉塘等 9 个基层社区协助开展大规模核酸检测工作。在奋战 8 小时后，到了夜晚商定的撤退时间，看到检测核酸的居民仍然排着长龙，队员们主动放弃休息，始终坚守岗位到所有任务完成，协助完成 12.7 万一日的核酸检测人次。

4 月 11-12 日，南石头街道凌晨发布防疫任务，要求分为日间（10 时-17 时）和夜间（17 时-22 时）时段，需要突击队员增至 40 名。为确保准时开展任务，我站凌晨 1 点完成人员调配，各部室进一步克服了多名突击队员被赋黄码、“七天三检”、封控区管控区不能外出的困难情况，按

要求派出人员完成支援任务。

时间就是效率，疫情就是命令。我站突击队员按照“为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其他什么都可以放下”的工作要求，积极准备，快速行动，顶烈日，战高温，从白昼到黑夜，连续奋战。我站参与支援海珠区防疫 71 名突击队员人均工作 10 小时，其中有 10 名队员连续奋战三天以上。全体突击队员党旗映初心，行动践使命，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效转化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具体行动，用实际行动体现广州市环境监测铁军的精神与风貌。

（图、文：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古健）

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到期换证人员 通过持证上岗现场考核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生态环境监测技术人员持证上岗考核规定〉的通知》（粤环办〔2021〕85 号）的要求，2022 年 3 月 9 日，广东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委派专家组对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下称“广州站”）开展持证上岗现场考核，本次有 75 名到期换证人员参加考核。专家组通过

现场提问、查看监测报告及原始记录等方式，对申请换证人员的技术能力进行考核确认。考核组一致认为广州站本次持证上岗考核工作组织周密、准备充分，现场考核顺利完成。通过本次考核，将持续维持我站技术人员的持证上岗能力。



首次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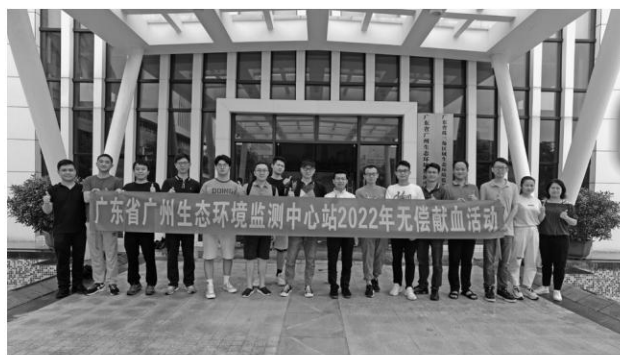
考核现场

（图、文：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刘建辉）

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开展 2022 年无偿献血活动

2022 年 6 月 14 日为第十九个世界献血者日，为坚定弘扬无偿献血无私奉献精神，6 月 10 日下午，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职工参与了小谷围街道 2022 年度无偿献血活动。

此次献血活动得到了站领导的高度重视和职工们的积极支持，经过医护人员严格筛查，最终共有 11 名职工（含 2 名物业公司人员）顺利完成献血，献血量合计 2600ml，充分展现了我站职工无私奉献的精神风貌。



活动合影



献血现场

（图、文：广东省广州环境监测中心站 张金谱）

闻令而动 迅速集结 ——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党员突击队再赴海珠区支援疫情防控



突击队员支援海珠区南石头街道开展大规模核酸检测工作

4月28日下午,按照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再次支援海珠区开展大规模核酸检测工作的通知要求,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再次召集了20名队员赶赴海珠区南石头街奥龙堡、中源御品、沙溪、南景园、石岗、庄头、泉塘、邓岗、星汇湾、棣园等10个社区开展支援工作,突击队员于下午6点到达各个社区核酸检测点集合,晚上10点结

束抗疫支援工作。

突击队员无惧被感染风险,服从局和社区的安排,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效转化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具体行动,用责任和担当坚决筑牢群防群控的严密防线,用实际行动体现广州市环境监测铁军的精神与风貌。



突击队员协助社区老人参与核酸检测



突击队员搀扶社区老人前往核酸检测

(图、文: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翁颖欣)

无人机“上岗”巡检！ ——番禺分局加强工地扬尘防控督导检查



为强化保障番禺区环境空气质量，推动扬尘污染防治精细化监管，从 2022 年第一季度开始，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执法人员利用无人机对在工地扬尘防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巡检。

一、建立职能部门联合执法检查机制

由生态环境、住建、城管、水务、交通等部门组成区扬尘防控联合执法检查小组，番禺分局为牵头部门，每周定期组织开展在建工地扬尘防控执法检查。在执法检查过程中督促工地严格落实扬尘污染防治“6 个 100%”，对存在问题的工地由番禺分局主动与属地镇街联系，发交办函到属地镇街进行跟踪督促整改，并要求回复整改情况，对整改不到位或拒不整改的工地，督促镇街运用综合执法权

严肃处罚，确保将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人员。

二、无人机“上岗”巡检

根据市扬尘监管系统数据，番禺区目前在建工程 355 个，番禺分局利用无人机的科技手段进行清单式巡检，在巡检过程中，无人机可以低空巡查，对工地土石方施工、物料覆盖、主体结构施工等各重点部位进行全方位、无死角查验。通过现场拍摄的相片，当场向工地现场负责人反馈存在问题，让其整改能落实到“点”到“面”。番禺分局执法人员利用无人机巡检，1-4 月共出动 20 天，出动执法 42 人次，起降巡检工地 20 驾次，从细微处做起，狠抓落实，以“严、细、实”的督导方式抓好番禺

区的扬尘防控治理,督促各职能部门及相关单位依法依规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三、坚持精准防控、优化监管方式

随着生态环境监管形式的变化和任务需要,借助高科技力量开展在建工地扬尘防控巡检动态跟踪监管尤为必要,目前,无人机航拍已成为传统日常巡查的有力补充。无人机巡航执法结合非现场和现场核查的创新执法模式,立体式、全方位、无死角

的巡查管控体系,着力解决视觉障碍、交通不便等问题,大大提高生态环境现场检查工作的效能,实现从平面检查到立体检查的突破,让未落实扬尘防控措施的行为无处遁形,有效提高番禺分局生态环境保护监管水平。形成“地面巡查+空中监管”大大提高了工地扬尘监管效率。

(图、文: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 杨韵瑜)

中共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委员会 召开 2022 年度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二次理论学习(扩大)会议

3月29日,中共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委员会召开2022年度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二次理论学习(扩大)会议,站党委委员、副站长陈泽雄同志主持会议。会议主要学习了省、市生态环境系统从严治党的会议精神,站党委、站领导、部室主要负责人共20人参加主会场会议,中层以上领导、各支部书记等24人参加视频会议。

会议学习了《深刻认识五个“必由之路”》,2022年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会议的精神,2022年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的精神,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和《保密安全知识培训及违反保密法律法规典型案例》。

会议强调,全站要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自我革命,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扎实推进生态环境监测工作高质量发展,做生态文明建设的实践者、推动者,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图、文: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古健)

主动出击，逮住自动监测违法行为！



近日，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执法人员为落实创新的污染源三级执法监管机制，按照“管住重点、覆盖次重点、兼顾一般”的工作思路，主动出击对 67 家排污许可证重点管理类的企业进行体检式执法检查，重点对企业的生产工艺流程、污染物产生环节及最终排向、治污设施、处理流程排污情况（治理设施有否正常运行、有否偷排、有否设置暗管偷排污染物、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操作有否在密闭空间或设备中进行）、排污口规范性（有否合格规格的排污口标志牌）、在线监控设备运行情况（数据、设备有否异常）等主要方面进行检查，3 月份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共检查企业 987 家，立案 8 件，发出限期整改 101 份。

本次行动中发现一家重金属排放企业擅自移动废水自动监测设备上的自动采样管的环境违法行为。执法人员在对企业相关人员的询问中，企业还多种狡辩不清楚不承认，试图解脱其违法行为。执法人员立即利用执法记录仪现场录制视频、拍照、查找在线监控

房的视频、对多名相关人员做询问笔录，认真细致分析每一个环节，最终从中找到重要证据，并依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对该企业进行立案查处。

本次行动还发现一家企业的废水治理设施未正常运行，企业负责人解释说是操作工忘记开电源了。执法人员通过现场堪查电源、流量计、抽水泵、投药试剂使用量、用水量、生产工艺和走访多名生产工人了解生产状况等方式来锁定违法证据，当场证实了治理设施未正常运行的有力证据，为下一步立案查处工作做扎实。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发扬环境铁军精神，对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持续强化企业环境执法监管，督促企业诚信守法经营，推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打好碧水蓝天净土保卫战，确保番禺区生态环境安全。

（图、文：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 杨韵瑜）

广州市越秀生态环境产业协会召开创新绿色产业发展论坛四 暨第三次会员大会

2022 年 2 月 22 日是百年难得一遇最多“2”的一天，在这个千载难逢的吉祥日子里，我会在广州东方宾馆国际宴会厅召开“创新绿色产业发展论坛暨广州市越秀生态环境产业协会四届第三次会员大会”。

大会邀请了原广州市政协主席陈开枝先生、广东省环境保护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原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厅长袁征、广东省环境保护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副主任、原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巡视员何榕友、广东省战略知识产权研究院院长、原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唐善新、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理事长、原广州市生态环境局二级巡视员章威、原广州市环保局局长甘海章、广东亚太创新经济研究院理事长李志坚、广东省澄宇生态伦理研究院执行院长覃禹山、广东省综合改革发展研究院副院长陈其海、广州羊城通有限公司总经理谢振东、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秀支行行长戴琦，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越秀分局、广州市越秀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市越秀区工商业联合会有关负责人及省、市、区社会组织代表、中国科学报、珠江环境报记者和我会会员单位代表共 180 多人参加。

大会分两部分进行，第一部分是广州市越秀生态环境产业协会四届第三次会员大会，会议先后审议通过了协会 2021 年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财务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

第二部分是我会与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共同主办的创新绿色产业发展论坛。

论坛首先由陈丰会长致欢迎辞，原广州市政协主席陈开枝先生、广东省环境保护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原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厅长袁征及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理事长、原广州市生态环境局二级巡视员章威先后分别为论坛及优绿创新数字交易平台上线启动致贺词和主旨发言，并在他们及各领导、嘉宾和会员单



位代表共同见证下，由我会牵头与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广东省澄宇生态伦理研究院、广州羊城通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北秀支行、广东省综合改革发展研究院、广东省战略知识产权研究院等共同发起成立“优秀绿色联盟”，致力于打造绿色产业生态圈，同时启动“优绿创新数字交易平台”上线，引领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一改过去环保业务交易过程中传统的线下面对面模式和环保技术供应商信息渠道不够透明的情况，为需求单位带来清晰直接的供应商信息，供求双方可在平台上及时掌握政策、市场动向信息，自主选择开展进一步合作，从而方便、快捷、有效地提高治污能力，助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为了配合“优绿创新数字交易平台”上线，现场还播放了平台的宣传片。

紧接着论坛邀请了广东省战略知识产权研究院院长、原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省政府 WTO 事务高级顾问唐善新先生、广东亚太创新经济研究院理事长李志坚先生分别作《绿色产业数字化转型是推动传统产业焕发新生命力的源泉》、《双碳目标的机遇与发展》专题发言。

大会在热烈的气氛中结束了全部议程。

当天的大会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大会隆重、热烈、大气，气氛非常好，参会领导和嘉宾、会员代表纷纷

表示协会举办这次会议非常成功，会议使大家能拓宽视野，转变新思维，深受教育，倍受鼓舞。二是科学防控，会议贯彻政府部门的要求，结合疫情防控形势做好大会疫情应急预案，加强会场出入口管控，除按宾馆要求外还自带人面识别测温机测温、亮码，为参会人员配备消毒用品，我会副会长单位还提供了新产品气触媒二氧化氯粉剂蓝贴（用于拦截病毒菌入侵，辅助阻止其对宿主细胞的感染），让到会人员每人一贴加强疫情防控。三

是会议能圆满成功，得到了有关领导和联盟单位以及相关政府部门和社会组织、全体会员单位的支持（除了部分在外出差未能参加会议），到会会员单位超过了应到会的三分之二，符合我会章程第二十七条“会员大会须有三分之二以上全体会员出席方能召开……”的要求，充分体现了我会的凝聚力。

在此再次感谢支持大会的会员单位。



（图、文：广州市越秀生态环境产业协会）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应急处赴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指导工作

2月22日上午冬雨绵绵寒风刺骨，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应急处肖从喜处长、李锦林副处长和余以义博士一行三人来到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指导工作，让学会工作人员感受到市局领导的关怀。会上肖从喜处长提议学会应与市局保持密切合作与工作交流，并建议学会发挥好学术研究、学术交流、培训的作用，搭建生态环境各领域平台，以提供给政府、企业、专家交流学习，这样既能解决政府面对生态环境问题，又能减轻政府赋予环保类别事业单位的工作压力，也可以扶持环保

行业的民营企业跟政府靠拢，最终达到双赢目标。学会秘书长戴晓虹、办公室陈毅仪参加了会议。



（图、文：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市环境科学学会赴广州禾信分析仪器有限公司参观学习



5月10日上午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戴晓虹秘书长带领学会人员到广州禾信分析仪器有限公司参观学习。

进入企业主楼展厅，醒目地写着习近平总书记2018年视察广州后的重要讲话——“中小企业能办大事”。

在环境事业部郭盼盼经理领带下，同行人员参观了质谱仪器博物馆，展览厅里摆放着该企业自主研发生产的各类型的质谱仪器，小的仪器便于工作人员随身携带外出监测，大的可跟随中国天宫飞船在空间站进行各种实验测试。

她还介绍企业的发展之道，从2004年由海外归国高层次人才创立，到2008年首台自主研发的质谱仪上市，再到2016年国内外行业地位确定，到踏入2020年后创新技术领域的飞速发展。公司虽成立的时间不长，但在中国质谱仪器上能做出骄人的成绩，值得学会借鉴学习。

参观后，公司相关部分负责人与学会一起对如何将技术规范标准化以及更深层次地推广等问题进行了探讨。

(图、文：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保护古树名木，共建绿色家园 ——记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进校园开展“我身边的大树”科普活动

阳春三月，花红柳绿，美好的植树节即将来临。在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支持下，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于 3 月 7 日下午来到海珠区汇源大街小学，邀请广东省环境教育促进会会长、广东省湿地保护协会副会长、现任中山大学的杨中艺教授为该校师生开展植树节专题活动——“我身边的大树”科普讲座。



杨教授通过引导师生关注校园里的大树作为引子，带领大家了解广州市区常见的大树、大树对我们的好处、大树蕴藏的人文资源等。还通过对生物多样性的讲解，让师生意识爱护树木、保护大自然的重要性。教授的精彩授课获得了大家一次又一次的掌声，富有亲和力的互动场面也深受同学们的喜爱。同学们还对教授的讲课内容认真地做了记录。



该校 43 名学生参加现场讲座，其余 714 名学生在课室观看直播。



讲座后，在学校雷校长与胡主任的介绍下，杨教授还了解了该校前段时间学生开展的“我和古树名木合个影”、“我来介绍古树名木”等活动，并对接下来学校的相关工作提了宝贵的建议。



党的十八大以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被赋予新的时代内涵。保护古树名木是我们的光荣使命，也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大家应齐心协力以实际行动保护生态环境，共建绿色家园！（图、文：广州市海珠区汇源大街小学 胡智超）

双碳·绿色，我们只有一个地球

——2022 年“世界地球日”海珠区第 22 届中小学环保工艺美术创作比赛表彰展示会和主题讲座在广州市晓园中学隆重举行

5 月 18 日，由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海珠区教育局、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共同主办，“双碳·绿色，我们只有一个地球”2022 年“世界地球日”海珠区第 22 届中小学环保工艺美术创作比赛表彰会和主题讲座在广州市晓园中学举行。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梁森局长、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局何毅文调研员、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局德体卫艺科王勇科长、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霍岭主任、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戴晓虹秘书长、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局王青叶主任等领导嘉宾莅临出席，海珠区中小学教师代表和学生代表 80 人、广州市晓园中学全体师生参加了此次活动。其他参赛学校通过线上直播观看了本次的表彰、展示会及专题讲座。



学生在课室收看活动直播

活动开始，广州市晓园中学陈红燕校长致《做好“碳达峰、碳中和”人才的基础培养》的欢迎辞，感谢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海珠区教育局、市环境科学学会为广大海珠青少年搭建的一个生态文明成长和成功体验的平台，呼吁广大师生努力做好“碳达峰、碳中和”人才的基础培养，为建设美丽中国输送更多合格的人才。



2022 年“世界地球日”海珠区第 22 届青少年环保工艺美术创作比赛表彰展示会和主题讲座在广州市晓园中学举行



陈红燕校长致欢迎辞

今年活动有 17 所中学、59 所小学，共 76 所中小学参与活动。比赛分两个项目，《节气·环境·双碳·地球》环保主题创作，收到 236 份参赛作品；《冬奥之光，地球友谊》陶艺创作，收到 107 份参赛作品。



出席活动的领导嘉宾



荣获集体优秀组织奖的学校



颁奖仪式之后，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梁森局长发表激励性讲话，感谢海珠区中小学师生积极参与世界地球日活动，用行动谱写环境保护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感谢晓园中学坚持 22 年承办“世界地球日”海珠区青少年环保工艺美术比赛活动，擦亮了这项海珠区中小学生环境教育的品牌活动，不仅让师生的创造力得到释放，还不断提高师生的生态环境意识和生态环境保护行动力，希望师生继续努力，在基础教育中做实践“双碳”的行动者，努力成长为“双碳”专业人才。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梁森局长讲话



荣获一等奖参赛作品选手（部分）

优秀作品秀场展示活动中，学生分组分批向嘉宾和观众展示来自不同学校的《节气·环境·双碳·地球》环保主题创作一等奖作品，作品以中国传统“二十四节气”为题材，材料来源于生活中常见物品或废品，并对它们进行了二次使用和创作，

制作过程既是对传统文化的传承学习，又是对地球环保行为的支持践行，一举多得。

“冬奥之光，地球友谊”陶艺创作作品虽然不能在现场以实物方式展示，但在表彰会期间，通过线下视频展示和线上点播的方式仍可一睹优秀作品风采。学生炼土为陶，展开想象的翅膀，用特殊的方式记录 2022 北京冬奥会冰上运动的精彩瞬间，塑造内心向往的冰雪冬奥，让可再生的陶土作品体现低碳环保，维系地球的友谊。

在即将到来的 522 国际生物多样化日之际，主办方还邀请了海珠湿地自然导师、世界自然基金会环境教育注册讲师杨森煌老师作了题为《发现城市精彩生物多样性——关注生物多样性，正确认识城市生物多样性的重要性》专题讲座，杨老师从海珠湿地发现的新特种引入，结合大自然中的可爱生灵中娓娓道来，以贴近生活实际，引发师生浓厚兴趣，最后还呼吁更多中小学能加入到保护生物多样性的行动中来。



杨森煌老师的《发现城市精彩生物多样性——关注生物多样性，正确认识城市生物多样性的重要性》专题讲座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人类只有一个地球。人与自然是生命共同体，人类必须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中国提出两个阶段碳减排奋斗目标，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实现碳中和。我们一起行动起来，从自己做起，为双碳目标而努力，让绿色文明洋溢在美丽海珠，滋润我们美丽的地球家园。

(图 / 文：广州市晓园中学 刘海清 侯慕华)

5G 赋能新时代，我们一起“智”造未来！

“5G 到底是什么？”

“5G 应用在哪些领域？”

“我国的 5G 技术处于怎样的发展水平？”

“5G 似乎离我们很遥远又很近”

.....



围绕 2022 年广州科技活动周主题——“走进科技 你我同行”，5 月 26 日下午，广州市生态环境局与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共同主办，在番禺区恒润实验学校举办了“5G 移动通信（电磁辐射）科普知识”生态环境科普讲座，我校初二年级 206 人参加了讲座。





讲座邀请广东省广州环境监测中心站张松川高级工程师主讲，张工从移动通信的原理和特点，辐射的基础知识和特征聊起，随后讲到 5G 技术的应用场景，电磁辐射包括热效应、非热效应、积累效应等危害。最后，张工抛出了几个生活中防电辐射的小锦囊：家用电器、办公设备、移动电话等避免长时间操作；最好在手机响过一两秒或电话两次铃声间歇中接听电话；多吃富含维生素 A、C 和蛋白质的食物；电器暂停使用时，最好不让它们处于待机状态等等；理论联系实际带领同学们全面了解 5G 移动通信。讲座期间，张工积极与同学们互动，场面热闹。有奖问答环节更是把现场气氛推向了高潮，争先恐后抢答问题的氛围让张工切身感受到恒实学子朝气蓬勃、爱学乐学的精神风貌。

纵观通信技术发展历史，从 1G 到 5G，每一次技术的迭代，都会给人们的生活带来翻天覆地的变化。如今，5G 应用已悄无声息地成功破圈，5G 赋能产业互联网正在不断推动智慧社会新发展。张工说“我国的 5G 技术已经走在了世界前沿，这是所有中国人的骄傲，也希望有更多青年可以投身于移动通信行业，创造出更多更大的奇迹”！



各位恒实学子，我们何其有幸生在华夏家，何其有幸长于新时代。作为新时代中国青年，要立鸿鹄之志、展骐骥之跃、履獬豸之忠，把“青春梦”融入“中国梦”之中，让青春在时代的长河中闪闪发光！

（图、文：广州市番禺区恒润实验学校 刘珮婧）

走进科技，你我同行 ——2022 年广州科技活动周·广东仲元中学附属学校篇



由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主办，广东仲元中学附属学校承办的 2022 年广州科技活动周——“走进科技，你我同行”生态环境科普讲座，于 5 月 26 日下午在该校至善厅顺利举行。

本次专题科普讲座的主题——“地球电磁环境的自然灾害、人为灾害与电磁环境保护”，由原广州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天文专业委员会主任韩延老师开讲，面向广东仲元中学附属学校七年级全体

学生，其中 50 名学生代表到至善厅参加现场活动，其他学生（261 人）在班上观看直播。

人类生存环境中的自然灾害、人为灾害种类很多，其中的人为灾害主要集中在公众熟知的废气污染、水污染、固体废弃物污染、噪声污染等形式。韩延老师在讲座上为广东仲元中学附属学校的师生介绍了一个以往被公众忽视、被低估的人为灾害——紫外线电磁灾害。



讲座中,韩延老师强调:地球上种类众多的生命,得以平安存在了数十亿年,并且不断繁衍进化,是得益于地球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就是同时拥有“五大保护神”——与太阳适当的距离、太阳温和的“脾气”、地球拥有适当的磁场、地球远离危险的大质量恒星、地球大气层中具有可以阻挡紫外线的臭氧层。然后,韩老师与现场的学生开展了热烈的互动交流,引导学生探讨紫外线电磁灾害产生的原因与危害。

最后,韩老师向同学们展现了近年来全人类为了保护臭氧层所作出的努力与国际合作,勉励同学们认真学习,增强环境保护意识,并且落实到实际行动中,“从我做起”,共同保护地球臭氧层,保护全人类的地球家园。



通过讲座让同学们认识到地球是人类的唯一家园,人离开地球将无法生存,因此,必须善待地球、善待自然。目前地球上空的臭氧层有效吸收了对人类健康有害的紫外线,如果臭氧层被大量损耗后,这一保护伞就会开了一个“大洞”,使照射到地表的紫外线明显增加,给人类健康和生态环境带来多方面的危害,所以保护臭氧层就是保护蓝天,保护地球生命!一定要“从我做起”,用实际行动保护臭氧层!

(图、文:广东仲元中学附属学校 梁伟祥)

粤港黔·家教情·融合爱

——“晓·爱”海珠区陈红燕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挂牌仪式暨交流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下午,广州市海珠区陈红燕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揭牌仪式暨交流会在广州市晓园中学隆重举行。本次活动主题为“粤港黔·家教情·融合爱”,采用现场活动和线上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广州市区指导专家与成员学员在广州市晓园中学现场会场,香港、贵州、增城正果中学等异地教育同行通过腾讯会议在线上参加,整个活动同时进行了线上直播。



出席工作室揭牌仪式现场活动的指导专家、领导嘉宾有:海珠区教育局何毅文二级调研员,广东省教育研究院基础教育研究室主任黄志红博士,广东第二师范学院殷丽萍教授,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陈兆兴院长,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德育部胡晓青部长,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德育部教研员管开封老师和李碧燕老师,广州市海珠区晓园小学苏惠燕校长,广州市聚德中学吴锡鹏副校长,广州市天河中学谭小霞副校长,海富小学郭虹霏副校长。线上参加活动的有中国教育学会吴颖民副会长和中华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鄧智光校長兩位指導專家,中華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何美珍副校長、林仲華主任和融合教育主任陳明姬老師,貴州省瓮安縣中坪中學李坤江副校長等异

地教育同行。

参加揭牌仪式活动的还有工作室全体成员、学员,部分家长代表。大家欢聚一堂,共同见证广州市海珠区陈红燕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的正式成立。

海珠区教育局领导何毅文调研员致辞,对陈红燕家庭教育工作室的成立表示热烈的祝贺!她表示,海珠区教育局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家庭教育工作,不断促进家庭教育与心理健康教育的融合发展,希望工作室能够明确责任与担当,发挥示范与引领,办出成绩,办出特色。



揭牌仪式活动为工作室指导专家及成员、学员分别颁发了聘书。





在热烈的掌声中，本次活动最激动人心的时刻到来了。与会领导、专家及工作室主持人陈红燕一起为工作室揭牌，这标志着陈红燕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正式成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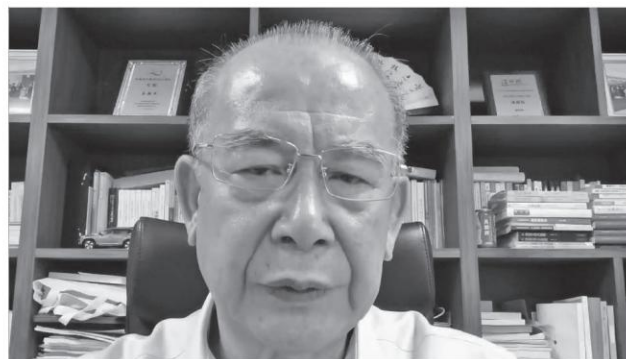


工作室主持人陈红燕校长致欢迎辞，解读了工作室的三年发展规划，描绘了未来三年的发展愿景。她从工作室徽章诠释、工作室文化、定位、目标、措施到工作室的实施规划，一一做了细致而生动的讲解。她希望借助家庭教育“爱”伦理等共性问题，

为粤港澳的结盟姊妹学校、手拉手学校提供一个教育研究与交流的合力点，把各地不同社会背景下形成的融合教育、非暴力语言沟通、正面管教等良好家庭教育经验进行分享、交流、提升，让家庭教育中的“爱”能够及时、到位，减少或杜绝“缺位”，不出现“错位”或“越位”，为孩子们的健康成长提供合适的爱护、守护方式，为中华民族的家庭教育良性协同发展做出贡献。



工作室指导专家吴颖民校长认为家庭教育在孩子人生成长中扮演着重要角色，有着巨大的教育功能。珠区陈红燕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取名“晓·爱”很有意思，“晓”可以理解为“懂”，也就是家庭教育中要懂得什么是正确的爱，什么是不正确的爱，而不出现溺爱、偏爱、错爱等误区，懂得如何去“爱”。工作室围绕着“爱”展开研究，抓住了家庭教育的核心，研究很有价值，很有意义，很有导向性。



工作室指导专家鄧智光校长认为正面的家庭教育，可以将孩子的美好品格培养出来，祝愿陈红燕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的发展事事顺利，为孩子们茁壮成长，为中华民族的家庭教育发展，作出无私的奉献。



工作室指导专家黄志红教授祝贺陈红燕家庭教育工作室的成立，对陈红燕家庭教育工作室的成立给予很高的评价，祝愿工作室发挥专业引领作用，在家庭教育中取得佳绩。



工作室指导专家殷丽萍教授对工作室揭牌表示热烈祝贺，相信工作室一定能圆满完成工作室的建设任务并取得预期成果，希望工作室能将学校美育延伸到家庭美育、书香校园延伸到书香家庭，通过家庭文化的引领，使家校协同育人落地。



揭牌仪式后，工作室进行了第一次交流会，现场线下与异地线上的专家和工作室成员学员们通过腾讯会议进行线上分享和即时交流。



香港中華基督教會譚李麗芬紀念中學融合教育主任陳明姬老師線上遠程分享了《學校方面對融合教育生家長的支援與教育情況》，並詳細列舉了中一、中二（相當於我們的初一、初二）的有效教育案例，讓內地同行對香港地區學校的融合教育有了更好的了解，並得到許多有用的啟發。



海珠區陳紅燕家庭教育工作室成員、南武中學德育主任莫月霞老師現場分享了《讓晚餐成為家庭教育新時尚》，傳遞了家庭教育的智慧。她認為家庭晚餐是建立積極家庭教育文化的一個工具，其真正好處是，可以為家人提供了一個可以放慢腳步、面對面交流、暢所欲言的機會，並以此鞏固家庭的價值觀、勞動觀，營造支持感並建立家庭成員彼此間的愛心紐帶。她倡議家庭教育從晚餐開始，讓晚餐文化宜成為家庭教育的新風尚！



最后，工作室指导专家、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陈兆兴院长点评道，这次活动很好地诠释了家庭教育工作室的意义和团队的力量。希望工作室能够发挥专业引领、示范、辐射、带动作用，实现成员和学员的自我成长，同时带动学生和家长的共成长。最后，他还拟了一幅对联，激励海珠区陈红燕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的建设与发展：上联“不忘初心，做有爱有奉献的家长摆渡人”，下联“牢记使命，干实事开新局共托孩子美好未来”，横批“与家长孩子共成长”！

“晓·爱”海珠区陈红燕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宣告正式成立，将不断深入贯彻实践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庭教育的重要指示，推进家庭教育理论学习及实践研究，建立健全教育交流平台与合作机制，资源共享、特色鲜明，通过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交流不同区域的家庭教育先进、有效的经验与做法，形成一个科研能力强、管理水平高、实践效果好的家庭教育名师工作室，形成一个“粤港黔”三地跨区域的家庭教育合作共同体，共同为青少年与家长协同健康成长提供更优质的教育服务。



不会枯萎的花

——广州市中小學生“我的环保节日”环保讲演大赛优秀作品选篇

人，借助什么而诞生，又依靠什么而生存。

我们在烟火小巷里遇见，在雨中小亭里相聚，
在月下雨倾中分离。

我们依靠这个世界轨迹，走出我们人生的线路。

这个世界，是盛大的，是繁华的，是唯一的。

我们恣意地活着，却在无意中一次又一次给地球留下了创伤。昔日茂密树林变成高楼。旧日澄澈之空蒙上暗色阴影。是何为，为何为，相信早已有了答案。或许，是我们的罪孽太过于深重了吧。

在绚烂黄昏的庇护下，群鸟徐徐飞过。只留下几声悠悠的余鸣在山涧回响；轻风吹拂下水波荡漾，池中的睡莲在梦中随着晚风轻轻舞动，正是应了那句‘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

而在不久后，世界又归复静谧，剩下的也就只有天边的孤日了。

在其它花的映照下，鸽子花的白似乎变得格格不入。百般花景艳丽无比，却失去了原有的纯洁。

鸽子象征着自由，和平与纯洁。鸽子花的苞片形似白鸽那伸展的羽翼，故而得此美称。

如今，环境的恶劣和人类的不爱惜导致了它们的濒危，鸽子花因此物以稀为贵。

濒危的不只是它们，在不为人知的角落，许多生物正在以越来越快的速度走向永远消失的结局，地球被我们伤害得遍体鳞伤。她的美貌早已被人类——她疼爱的子民，因贪婪之心而摧毁，我们甚至连点缀她迷人妆容的繁花嫩叶也不愿放过。最后的最后，如果人类还是如此地肆无忌惮，可能我们埋下的恶果将后患无穷。

鸽子花的身姿又在树梢下的斑驳暗影中若隐若

现，闪烁的那点白，好似天上的繁星点点。白啊，白啊，这在花中已难得一见的色彩，难道真的就这样凋落、凋零，然后被烂叶深埋在无人知晓的深秋？

或许，我们还有机会拯救它们。曾经被人们践踏蹂躏，柔弱不堪的小树，现在也在告示牌的保护下，郁郁葱葱地冒出了枝芽，参差不齐的小花，现在也终于开得天真烂漫。我们早已听见地球的呼唤、呐喊，我们早已做好准备，为保护自然做出行动。希望在我们的努力下，这个世界能被花团锦簇，被歌舞相颂。

我已经看见了，遥远的前方有一点星星之火，大有燎原之势，在这团火的背后，是灼热的，是浪漫的，暖风扑面而来，那又是一轮新升的暖阳。

（广州市晓园中学 钟子渝）

指导老师点评（侯慕华）：

此文别出心裁，以抒情的散文方式娓娓道出环保理念——重启人与自然的關係，春风化雨润心田，没有说教，没有口号，与其他号召他人保护环境的言语方式完全不同，这是这篇文章的最大特色。作者是我校一位初一学生，她的文字功底深厚，语言清新别致，能在诗意盎然，浪漫文字中，呼吁大家保护珙桐这一濒危物种，让人叹为观止。如果你读懂了作者的写作意图，你会惊叹，原来倡导保护环境的文章可以这么唯美，人们对美的事物总是无法抗拒，美文拥有感召心灵的强大生命力，环境教育亟需这种别样的润物细无声的方式。

让自然重新成为吾心向往之地 ——广州市中小學生“我的环保节日”环保讲演大赛优秀作品选篇

在很久很久以前,自然万物慷慨地给予人类所需的一切,火、水、粮食、武器、聪慧而机智的人类不断利用好每一处能用的资源,那时,人与自然关系密切,人们都知道自然是神圣不可玷污的。就这样,在绵延清澈的白云蓝天下,人与自然和谐地度过了一年又一年。

可是,近年来人类在不断消费与自然的信用度,无节制的乱砍滥伐、肆杀海洋陆上珍稀动物、为了便利大量使用塑料等等。满足了人类自己的私欲,饱盈了人类无底的深渊巨口。其实哪有所谓的“珍稀保护动物”,如果没有人类的破坏,哪里还需要人类去保护?自然,在无声地抗议。如果没有一次又一次的像非典、新冠疫情爆发等极端情况的发生,贪婪的人类怎能明白大自然对人类的无情报复?正是人类颠倒了人与自然的关系,才会沦落至此。

“水能载舟,亦能覆舟”,中国的这句千古名言蕴含哲理,人类总是在道德与伦理中徘徊,不断地思考改进,却从未停止对身边自然的自私掠夺。别忘了自然不仅是哺育人类的母亲,却也可能是让我们家破人亡的元凶。

人类很强大,但也很脆弱,人类不能再无止境的侵夺环境。我们需要重启人类与自然的关系,与自然重新修复和谐关系。毕竟,自然不需要人类,但人类离不开自然。

我认为有几点是我们力所能及能做到的。

首先,先说在自然中臭名昭著,如毒品一般的存在——塑料。据不完全统计,全球每年产生 3.2 亿吨塑料垃圾,这是多么可怕的数量。因为塑料难以降解消除,所以它们造成许多不可逆的环境危害:塑料可能被可怜的动物误食,让它们会痛苦地死去,如果漂洋过海到达了土地,会导致土地板结等问题;如若塑料微粒进入人的身体中,会导致各种健康问题。这种对人类与自然百害而无一利的东西需要我们尽量减少使用、充分回收利用!比如用环保袋代替塑料袋,比如用纸吸管代替塑料吸管等等。

其次,我们也要坚决打击乱砍滥伐现象,据统

计,每年有 1400 公顷森林从地球上消失,这会让暴风随意肆虐,让人类家园生灵涂炭,多少幸福与美好灰飞烟灭。全球碳氧失去平衡,全球持续变暖,全球最大的冰山分崩融裂,应当给我们敲响警钟。

你可能会说。要减少塑料生产或是打击乱砍滥伐现象,需要国家支持,我们作为个人单位无能为力。然而,你有没有想过,你每打开一次一次性筷子,每次打开塑料包装,每次使用过一次一次性用品就随意丢弃时,这都是对不环保行为的支持,你的每一个随手的动作,都会加大环保分类的难度。你的每个不经意的动作,都是对自然无情的打击。空喊环保口号谁不会,可如若要落实到现实中,并非容易,需要我们更加严格的自律,甚至牺牲自身利益。

现在的地球可不允许人类随意挥霍。所以让我们养成良好的环保习惯吧,我们的每个小善举,都是埋下了希望的种子,以后地球的每一片绿色,就都应感谢我们曾付出的,不可磨灭的功劳。

泡一壶菊花茶吧,远行大自然吧,用心感受自然的奇妙吧。与自然成为朋友,并保护它,与它共鸣,倾听大自然的美好,感受自然宁静怡然的韵味吧,感受这个千古之地的生气吧!

(广州市晓园中学 周文睿)

指导老师点评(侯慕华):

作者以“水能载舟,亦能覆舟”总结自然与人类关系,认为如果没有人类的破坏,就不需要人类去保护,他以例证法证明自己的观点,自然不仅是哺育人类的母亲,也是让我们家破人亡的元凶,自然在无声地抗议。作者认识到环保不仅靠国家,人人均有责,即使一个人随手丢垃圾的小行为,也会加大整个环保分类工作的难度,对自然造成破坏。他倡议大家养成良好的环保习惯,严格自律,才能在远足时,在“吾心向往之地——大自然”中倾听、感受自然美好的韵味。

为动物们保驾护航

——广州市中小學生“我的环保节日”环保讲演大赛优秀作品选篇

地球是我们赖以生存的家园，人类在这个地球上繁衍了一代又一代。她为我们提供了丰富的生活资源。例如：我们每天不可缺少的淡水、优美的自然环境和清新的空气，而且她还养育着我们人类共同的朋友——动物和植物。

习近平总书记说过：“生态环境保护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事业。”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人们在享受便捷的同时，又无情地在不断破坏着这个给我们提供赖以生存的条件自然环境。南极的黑洞、河流的污染以及电视上频频报道的洪涝灾害和某种生物的濒临绝种等等，这一切都是我们破坏和谐自然的证据。

人类进化的每一步都离不开我们身边的动物。不幸的是，随着城市的扩张、环境的污染、人类对自然资源的过度开采，动物的家园被侵犯了，它们的生命正受到威胁。从娱乐项目中作为活靶子的野兔，到身体里永远插着管子被活取胆汁的月牙熊；从顷刻间轰然倒下的百年老林，到可可西里依偎在母亲尸体旁取暖的小藏羚羊，它们无不记着人类对动物、对大自然犯下的罪行。

加勒比僧海豹，最后一次出现于 20 世纪 50 年代初，经过国家海洋和大气管理局国家海洋渔业局长达五年的审查后，加勒比僧海豹在 2008 年宣布灭绝。这些海豹曾被欧洲探险家追捕，后来，加勒比僧海豹被渔民和捕鲸者看上了它们的毛皮，肉和油，这些都是餐桌的一种美食，都能带来可观的利益，因为人们无底线的贪欲，导致了这种动物的灭绝，难道人类的良心不会痛吗？

2003 年来袭的非典，2020 年突然来袭的新冠疫情，难道不是人类自作自受吗？如果人们不去捕捉、食用野生动物，难道病毒和疫情会自己出现吗？人类总是如此：自己犯下的错，却认为是别人

的错，认为自己才是无辜的受害者。如果野生动物没有被端上餐桌成为佳肴，人类能够管住自己的嘴，不呈一时之快，疫情和病毒还会出现吗？

在这个地球上，动物是我们的伙伴，大自然是我们的家。爱护动物、保护环境就是爱护我们自己。只要我们善待动物，动物也会报恩，灵魂触灵魂，就算是凶猛残暴的动物也会有善良的一面。

同学们，一个人的能力有限，但如果大家联合起来，力量就将会是无限的！让我们一起呼吁身边的人们，不吃野生动物，不残害动物，让我们用实际行动去宣传和落实动物保护措施；对残害动物的行为予以谴责和举报，以实际行动去抚平动物们的伤口；让我们构筑一顶屋檐，为那弱小的生命挡风遮雨；生出一对翅膀，插在地球背上，让她能够飞翔。

让我们一起重启与自然的关系吧！

（广州市晓园中学 张艺帆）

指导老师点评（侯慕华）：

作者引用习总书记“生态环境保护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事业”这句话，聚焦于保护野生动物这一主题，并列举一系列生命伦理道德事件，引导大家思考人类活动是导致野生动物灭绝、传染病流行的原因。作者深谙“人与自然是命运共同体”的道理，启发大家理解动物是人类的伙伴，与人类共同以大自然为家园。作者希望联合每个人有限的力量，汇集成无限的力量，她建议大家不吃野生动物，不残害生命，对此类行为予以谴责和举报，设置动物救助站等措施都是切实可行的。

重启北极

——广州市中小學生“我的环保节日”环保讲演大赛优秀作品选篇

北极是人们向往的地方，近处有浮动的巨大冰层，远方是一片无限的大海，空中是群鸟的世界，水里有千千万万的鱼类……北极熊妈妈在冰面上慢慢地走着，把嘴里叼着的肉分给它的孩子，小北极熊满足地吃着肉……这所有的一切，构成了一幅美丽的北极往昔图。

这是如诗如画的纯净极地世界，而现在呈现的却可能是另外一幅萧条的画面。

2016 年国家地理探险队在北极考察期

间，目睹了这样一个令人心碎的情景：北极熊一家三口饥肠辘辘地寻找食物，走得越来越慢，雄性成年北极熊已经是骨瘦如柴了，他看向自己的孩子，忽然径直奔向小熊，抓住、撕咬，小熊痛苦地叫着。母熊连忙用自己的身躯拼命护住小熊，却被雄性北极熊回击了重重的一掌，母熊受了重伤，发出了痛苦的哀鸣，又一掌，再来一掌，不知打了多少掌后，母熊渐渐失去了防护的能力，而雄性北极熊锋利的獠牙终于撕裂了幼崽的颈项，开始在血泊中大快朵颐，母熊发出撕心裂肺的悲鸣，回响在凄凉寒冷的北极之地……

发生这反常一幕的原因是，近几年来，北极圈的温度不断攀升，甚至在去年达到了 32 摄氏度。冰川融化让本地物种被迫迁徙，否则将面临死亡，四处奔波的北极熊因此很难找到食物裹腹。

而冰川融化的罪魁祸首当属温室效应。由于现代化工业社会过多燃烧煤碳、石油和天然气，这些燃料燃烧后放出大量的二氧化碳气体进入大气，这些气体就像一层厚厚的玻璃，当太阳照进来的光可以透过这层玻璃，而玻璃里面的热量却难以散发出去，于是大气层中的温度越来越高了。

其实温室效应的影响远不止让冰川消融，对全球的其他方面的危害也非常巨大，比如海平面上升，陆地面积变小，极端天气加剧，病虫害增加等等。

为了降低温室效应的危害，全球许多国家包括中国在内，都参与了全球气候会议，拟定了京都议定书，鼓励采用清洁的能源。中国也采取了许多有

效的措施，比如提倡低碳出行，鼓励新能源汽车的使用等，我们国家正在与世界各国一起，为了建设人类命运共同体而做出贡献。习爷爷说过：“要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我们作为一名普通学生，又能为低碳减排做些什么呢？

我可以选择不坐私家车，去距离近的地方，尽量步行或骑自行车，距离远时，采用公共交通工具；能用风扇就不用空调、能走楼梯就不坐电梯等等。

这些是我们能做、我们应做的小事，我相信，如果所有人一起做这些小事的话，废气排量一定能够大大减少，温室效应的威胁就不会连年增高，地球的自我修复能力可以让伤痕累累的地球逐年恢复，曾经美丽的世界也终将归来，让未来的世界充满鸟语花香。

“海阔任鱼跃，天高任鸟飞”，每一个日子都将被烹制成香甜可口的音乐，但必须从现在开始，让我们一起，为保护生态不懈努力！重启北极之和谐景象！

（广州市晓园中学 黄梓刚）

指导老师点评（侯慕华）：

文章伊始描述了“雄北极熊饥饿食子”的悲惨今夕事，与纯净美丽的北极往昔景对比强烈，文字充满有张力的画面感，给人留下深刻印象，作者认为北极动物的反常行为是冰川融化导致，罪魁祸首是温室效应，而低碳减排是良方。我国正与世界各国一起，为了建设人类命运共同体而做出贡献：例如鼓励采用清洁的能源，提倡低碳出行等。作者提出作为中学生可以选择低碳出行方式，减少空调、电梯使用等，这些“能做”“应做”的小事，却能重启我们与自然之间的关系，重启北极之和谐景象作出贡献。

“农田”里的故事 ——广州市晓园中学优秀作文选篇

终于等到你

生物课上，老师分发给每人一些植物种子，让我们种下后每天照顾观察。我看着手里的种子，心想：现在天气开始变冷了，这小小的种子还能发芽吗？我带着疑虑，按老师教的方法，在三个碗中铺上纸巾，放上种子，用喷壶将它们喷湿，然后等待着它们生根发芽。

等待使人觉得时间漫长，等待使人变得急躁，这些说法一点都没错，因为从种下的那一刻起，我就迫不及待地想看到它们生根发芽、茁壮成长。我心里总惦记着它们，第二天早早回到学校，拿着喷壶给它们喷水，然后把它们放到向阳的位置，心里默念着：种子啊种子，快快在阳光的沐浴下生根发芽吧。

第三天回到学校，我放下书包去看我的种子。咦，为什么一点变化都没有呢？我看了看旁边同学的种子，有些已经发芽了。我边喷水，边默默地对它们说：“你们看，你们的小伙伴都发芽了，你们也要加油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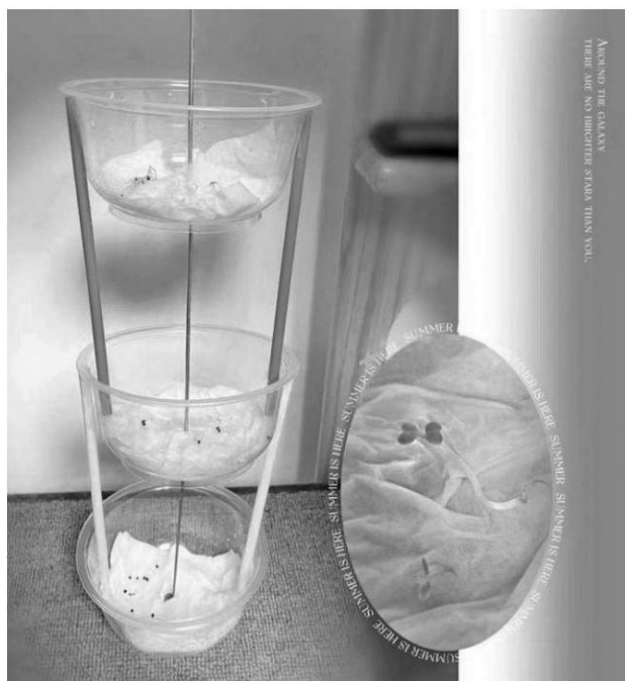
第四天，我去看它们的时候，它们几乎都发芽了。它们用那白白胖胖的小手，用力撑破了咖啡色的外衣，从里面探出头来，就像一个个可爱的小蝌蚪。等了这么多天，终于等到它们发芽了，我内心好激动啊，心情愉悦极了。我边喷水，边哼着歌曲：“终于等到你，还好我没放弃，幸福来得好不容易，才会让人更加珍惜。”

这小小的种子就像我们一样，需要一个成长

的过程。记得刚上小学时，我胆小内向，老师让我起来回答问题时，我总是惊慌失措的样子，声音小得连自己都听不到。但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与同学们逐渐熟悉了，还得到老师们的鼓励，使我变得自信勇敢。现在的我渐渐变得开朗、活泼，学习上也勇于回答，敢于提问。经过我漫长的等待，我终于等到了勇敢开朗的自己。

小种子，感谢你们，让我终于等到你们！这等待的过程虽然曾让我觉得漫长、变得急躁，但它最终也让我明白做事情需要有耐性和毅力，这样才能收获到美好。

（图、文：陈萃昕 指导老师：陈红燕、赵铭彩）



保护暗夜环境 留住美丽星空

——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举办 2022 年世界环境日主题讲座

藉第 50 个世界环境日之际, 6 月 2 日下午, 由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主办, 为番禺区恒润实验学校小学部三年级全体师生(263 人) 带来了一场主题为“保护暗夜环境 留住美丽星空”生态环境科普讲座。



“古人晚上几点睡觉? 古人晚上想看书怎么办? ‘囊萤夜读’真的能看清书吗?” 一开场主讲韩延老师通过一连串有趣的问题激发在场学生们的好奇心和探究的欲望, 带领学生们进入了这个充满神秘的主题。不仅如此, 韩老师还带了很多精心准备的小奖品鼓励积极思考、举手发言的学生们, 现场氛围持续高涨。



“‘囊萤夜读’真的能看清书吗?” 韩老师通过科学的数据告诉我们, 10 只萤火虫的照度大约 0.5 勒克斯, 1080 只萤火虫的光亮, 仅相当于一个 5W 日光节能灯。所以靠几十只的萤火虫微弱的光亮是无法正常阅读的。

以前如此常见的萤火虫如今却难觅踪迹。为什么会这样呢?

原来萤火虫对光非常敏感, 萤火虫通过发光的方式来吸引异性, 找到如意的配偶, 但如今城市强烈的光源令它们的美好愿望落空。



17 世纪，荷兰人及英格兰人均组成庞大的捕鲸船队。18 世纪，因捕鲸船上安装了提炼炉，使捕鲸者在海上就能把宝贵的鲸脂提炼成油，并把鲸油贮存在桶里，捕鲸船通常能在海上停留四年之久。鲸油灯，曾经照亮黑夜几百年！直到人类开采石油，污染了环境，却拯救了鲸鱼。



随着人类社会夜间照明购买力的逐步提高，照明成本快速下降，光污染的产生成为可能。曾经，城市的夜空星光灿烂。为什么现在大城市的夜空难见星星？

因为夜间使用户外照明、装饰灯具越来越多、越来越亮。

因为空气中的悬浮物质越来越多。

因为空气悬浮物反射灯光，造成夜空亮度大大增加。

因为空气污染、滥用灯光，共同造成夜间的“光污染”。



“光污染”到底有哪些影响？光污染不仅影响动物夜间活动，还直接影响人类身体健康。值得庆幸的是，在所有的环境污染类型中“光污染”是最容易治理的。

减少光污染，其实并不难。了解、学习保护暗夜环境的知识；使用节能、环保灯具；积极支持“地球一小时”等环保宣传活动等等，你就能为保护环境出一份力！



“还老百姓蓝天白云，繁星闪烁，留住鸟语花香，田园风光”，这是习近平主席 2018 年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讲话。最后韩老师带领全体师生重温习主席指出的美好愿望，号召青少年从我做起，从现在开始“保护暗夜环境，留住美丽星空”！

（图、文：番禺区恒润实验学校 李颖）

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开展“我为群众讲监测·全省环境监测设施集中向公众开放日”活动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促进全社会增强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广东省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下称“广州站”)于“六五世界环境日”当天开展“我为群众讲监测·全省环境监测设施集中向公众开放日”活动,约 50 名社会各界人士及儿童参加活动。

本次活动以“携手保护生态环境,共建清洁美丽世界”为主题,由广州站精心设计活动流程,兼顾活动的参与性、互动性和趣味性。活动设置了 7 个开放环节,包括空气质量自动监测超级站、中心检测实验室、生态标本室、现场监测仪器设备、应急监测仪器设备、特种监测车辆及观看环保宣传片等。参观人员对展示的各种先进仪器设备表现出浓厚兴趣,纷纷与解说员进行沟通交流并要求进行实际操作。活动专门为儿童设置涂鸦环节,小朋友们

争先拿起画笔,描绘想象中的“清洁美丽世界”。炎炎烈日下,参观人员兴趣丝毫不减,显示了广州市民热爱环保、参与环保的无限热情。

大道之行,壮阔无垠。广州站始终坚持党建引领业务,发挥环境监测宣传专项优势,形成了科普宣传形式多样化、内容丰富化、宣教实践化的开放模式,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思想贯通于开放活动之中。通过不断实践,逐步建立起一支年轻、热情、专业的宣传队伍。自 2010 年至今,广州站共开展各类形式科普开放活动 40 余次,线下惠及约 2000 人次,线上惠及约 60000 人次。未来,广州站将持续致力于打造可观性更强的特色开放内容,力求呈现契合公众期望的开放活动,营造社会公众广泛关注、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良好社会氛围。



参观者现场作画



参观环境空气自动监测超级站



现场体验水样采集



活动参与人员合影

共建美丽越秀 你我共同参与 ——越秀分局举办“六五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

今年“六五环境日”主题是“共建清洁美丽世界”。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越秀分局联合大塘街办事处在美丽的东濠涌畔举办“六五环境日”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展出了连续十届越秀区中小学生环保漫画大赛获奖作品集，这些作品从保护蓝天白云、青山绿水到践行垃圾分类、厉行节约，既发人深省又意趣盎然，色彩丰富极具视觉冲击，吸引了大、小朋友驻足欣赏。现场通过漫画这种艺术表现形式作为视觉语言，向广大市民倡导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引导市民自觉践行绿色低碳生活，共建清洁美丽世界。

现场工作人员还向广大市民派发了 6 月 5 日正式施行的《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等宣传资料，引导市民扫码关注“广州生态环境”公众号、分享“六五环境日”主题至朋友圈集赞、参与《条例》的有奖问答等多种形式，增强市民群众对保护生态环境重要意义的认识。现场小朋友积极抢答问题，家长也全情融入指导热情参与，通过小手拉大手，串联起整个家庭从点滴做起，做生态文明的践行者，共同参与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





(图、文：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越秀分局 李松凌)

海珠分局举办 2022 年世界环境日主题活动

5 月 30 日，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在海珠国家湿地公园举办“共建清洁美丽世界——2022 年海珠区世界环境日主题活动”。分局副局长张耀国同志出席活动并致辞，市局执法处代表队、分局代表队及 18 条街道代表队参加活动。

参赛队伍现场观看环境设施向公众开放公益科普片并参观了海珠湿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活动主线任务“生态环境知识竞赛”内容涵盖今年 6 月 5 日即将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及生态环



海珠分局在海珠国家湿地公园
举办 2022 年海珠世界环境日主题活动

保技术知识等内容,以赛促学,筑牢队伍专业知识体系;主题任务“守护湿地”环节,各参赛队伍对湿地水样进行快检,既检验实操水平,又让大家更直观地看到海珠湿地生态环境品质提升效果。“五颜六色”任务则需要各参赛队伍找到六种颜色的花、

五种不同动物,近年来,海珠湿地开展多项生态修复工作,动植物种类同比增加,使该项目成为“最简单任务”。活动还设置了争分夺秒、垃圾不落地、变废为宝、最美微笑、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等环节,紧扣生态环境保护主题,生动有趣,寓教于乐。



海珠分局张耀国副局长致辞



21 支队伍整装待发



观看环境设施向公众开放公益科普片



监测站工作人员介绍海珠湿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



主线任务“生态环境知识竞赛”采用线上答题的方式开展



“守护湿地”环节,参赛队伍正在开展水样快速检测



参赛队伍与湿地动植物拍照打卡以完成“五颜六色”任务

本次活动大力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普及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技术知识，就市—区—街道三级联动执法进行了交流沟通。干部队伍在协作争先的氛围中进一步增强了凝聚力，大家纷纷表示，将更加努力当好生态环境工作的宣传者、实践者、监督者，全力推进污染防治、打击违法行为，共建共享美丽海珠、美丽广州！

（图、文：广州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 莫蔚莹）

生态黄埔 你我同行

——广州黄埔 2022 生态环境保护活动周主旋律在全市首个区级生态文明主题馆唱响，活动首日近 30000 人在线“共唱”，志愿者呼吁共建美丽家园

5 月 25 日，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借纪念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世界环境日契机，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围绕“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共建清洁美丽世界”主题，结合线上线下宣教模式，精心策划了题为“‘生态黄埔·你我同行’2022 生态环境保护活动周”在黄埔区生态文明实践主题展馆主会场拉开帷幕。黄埔区院校、企业、街道、协会等单位代表共同开展活动。

活动周首日，除了通过直播展示黄埔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历年环境保护宣传以及公益活动等内容外，还邀请专家、律师分别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内涵以及义务和责任进行宣贯，共吸引了黄埔区机关、企事业单位、街道社区、社会团体、院校和中小学等市民和师生踊跃参与，线上参与人数累计近 30000 人次，营造共同保护生物多样性，爱护生态环境共建生态文明的浓厚氛围。

为坚持环境宣传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还将活动周分会场分别设在广州商学院、广汽本田有限公司和黄埔区龙湖街（环保中队），以点带面进行辐射宣传。



“由于疫情防控需要,今年纪念生物多样性国际日、六五环境日宣传活动与往年相比,更具特色的是选择黄埔区生态文明实践主题展馆作为主会场。黄埔区是全市首个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这个展馆是全市首个区级生态文明主题馆,用它作为宣教基地和交流平台,可以展示黄埔区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的成果,还能更好地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负责人介绍说,展馆建成以来,吸引了正在创建生态文明示范区的区县前来交流取经,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黄埔样板,为倡导全民共同推进“双碳”目标迈进了一小步,获得了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期间,受到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及省、市、区有关部门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赞赏,作为一个宣教

平台,今年 3 月,该馆也被省生态环境厅选定作为首场“送法规、送技术”服务企业宣讲活动的主场地。

“我希望通过参加活动感受环保氛围,获取一些环保新知识、新要求,更好地投入环保志愿事业。这几年黄埔区生态环境越来越好了,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了。盼望社会更多的人加入到环境保护志愿大家庭,形成全民共建美丽家园的良好局面。”一位参与线上活动的市民表示,自己是一名环保志愿者,很热爱这份为子孙造福的志愿事业,其称近几年在积极参加社会各项保护环境志愿活动的同时,也见证了黄埔区生态文明建设事业的发展,为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感到骄傲,同时他也呼吁社会更多的人加入到环境保护志愿大家庭,形成全民共建美丽家园的良好局面。



据了解,此次活动,是黄埔分局为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落实《“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2021-2025 年)》为重要抓手,并按生态环境部《关于做好 2022 年六五环境日宣传工作的通知》有关工作要求以及《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

开展 2022 年环保宣传月活动的通知》《2022 年广州环保宣传月活动工作方案》有关部署,在落实疫情防控前提下,借纪念生物多样性国际日、六五环境日契机,以“‘生态黄埔·你我同行’2022 生态环境保护活动周”为主题,在黄埔区共同唱响生态文明主旋律的“云”活动,旨在进一步倡导绿色、

低碳、环保的消费模式，引导公众生态环境生活新潮流，并自觉转化为实际行动，实现生活、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向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方向转变，同时提高公众的参与度和知晓度，激励带动全民共同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使生态文明建设更加深入人心。

“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作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前沿阵地，是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所以今年，我们继续结合我们自己的特色来开展相关宣教活动，以进一步提升全民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全面营造共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良好社会氛围”。黄埔分局负责人还介绍说，近年来，围绕生物多样性日、六五环境日主题内容，该局已多次以“生态黄埔·你我同行”为主题联合举办了多场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大型徒步和现场宣传活动。去年，该局更是因地制宜，多平台、广渠道、全方位借助国内主流媒体大力渲染生态文明建设举措和成效，并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送法上门、环保进社区、进学校等系列活动，同时以 VOCs、固废、“双碳”等多项专题采用线上+线下的模式举办了 15 期培训班，通过形式多样的宣贯活动，不断强化企业和民众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责任意识。

据介绍，今年 2 月 23 日，生态环境部在联合国第一次人类环境会议召开 50 周年之际，发布了我国六五环境日主题为“共建清洁美丽世界”，表示在共建美丽中国的同时，进一步体现中国在全球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参与者、贡献者、引领者作用。5 月 18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 2022 年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主题为“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的宣传片及宣传海报，呼吁人类一起保护生物多样性，成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倡导者、行动者、传播者。而“生态黄埔·你我同行”旨在倡导人们保护生态环境，共同参与生态文明建设，通过近几年的坚持和打磨，已成为黄埔分局开展宣传教育工作中的一个品牌，并在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进程中持续发挥了前沿阵地的重要作用，助力黄埔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阶段性胜利，生态文明建设硕果累累：环境目标考核连续多年在全市获评“优秀”，成为全市首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环境竞争力跃升全市第一，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协调推进了黄埔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全市提供“两山”论实践样板的同时，也为助力推动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以及共建绿色广东、美丽中国贡献经验力量。

（图、文：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 罗江良）

荔湾分局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系列宣传活动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市生态环境局荔湾分局紧密结合六五环境纪念日、生物多样性、节能低碳以及普法主题宣传、在 5 月 20 日至 6 月 20 日期间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宣传系列活动，传播治污攻坚正能量，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一是高度重视，筹划细致周密。主要领导、分管领导高度重视生态环境宣传工作，提出工作要求，推动活动开展。印发《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荔湾分局

关于开展 2022 年环保宣传月活动的方案》，明确活动分工统一部署，形成合力；活动形式与内容紧密结合，切合实际，突出治污攻坚的全员参与和共同责任。

二是氛围浓厚，宣传载体丰富。印送《关于领取环保宣传资料和开展 2022 年“六·五”环保宣传活动的通知》，调动相关职能部门、街道积极性，多管齐下、齐抓共管，多角度、全方位开展宣传活动。利用宣传横幅、折页、海报、视频、微信推文等丰富载体、形成合力；志愿者活动与专业培训相

结合,宣传进机关、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各项活动喜闻乐见,广大干部职工、群众积极参与,营造了浓厚的活动氛围。

三是突出重点、活动成效显著。荔湾分局结合主题党日活动,联合彩虹街道组织了“绿乐社区”生态环境主题宣传,提高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到采芝林中医药文化体验馆参观学习,加强与企业的沟通和交流;组织《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

和新《噪声污染防治法》的宣贯培训,提高生态环境执法人员法治意识和业务能力。

区内各职能部门及街道通过张贴宣传海报,播放宣传短片及开展各类相关宣传活动,以点带面,多措并举,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在活动宣传月期间,共开展线下活动 6 场,张贴宣传海报 200 余幅,派发宣传单张 600 余份。



荔湾分局开展“绿乐社区”主题宣传活动



荔湾分局开展《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宣传



冲口街道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南源街道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图、文:广州市生态环境局荔湾分局 邓李玲)

携手同绘生态画卷 共建清洁美丽番禺 ——番禺区开展世界环境日宣传活动

5 月 28 日上午，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在大夫山森林公园开展“携手同绘生态画卷，共建清洁美丽番禺”——2022 年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六五”世界环境日活动。



展示作品



参与环保游戏

活动设有户外展览、现场作画、答题送礼等环节。

记者在活动现场看到，几块展板展现了番禺生态文明建设的成就、生态环境保护的举措和成效。不少小朋友在家长的带领下现场作画，描绘身边的绿水青山，作品内容突出了番禺元素，弘扬了生态文明建设主旋律。

为了增强群众的参与感、体验感，现场还设置宣传展位，摆放宣传资料及游戏道具，群众通

过转盘游戏享受环保活动的乐趣。

据了解，今年 6 月 5 日是第 51 个世界环境日，主题为“共建清洁美丽世界”。为呼应这一主题，我区今年“六五”世界环境日的活动主题为“携手同绘生态画卷，共建清洁美丽番禺”，旨在引导公众从身边小事做起，珍惜资源，积极参与到节能减排工作中，践行低碳生活。

（文、图：番禺融媒 袁辉 陈国添）

《广州环境科学》征稿启事

《广州环境科学》（半年）是广州市环境科学学会内部资料，创立于 1985 年，是环境保护的综合性科技信息刊物，是广大从事环保工作的专家学者、科技人员、管理干部及大专院校师生发表文稿进行学术交流的园地。

1、《广州环境科学》欢迎下列来稿：

（1）有关生态环境保护法规和方针政策解读材料，防治环境污染、建设生态文明的工作动态和成就、经验，介绍推广与环境治理有关的创新技术，传播环保低碳节能绿色生活的活动宣传等信息资料；

（2）有关国内外环境科学的发展动态信息等。

2、主要栏目：

生态环境政策法规宣传、生态环境显风采、生态广州、生态环境教育。

3、注意事项：

（1）信息真实、原图清晰、数据可靠、层次清楚、文字准确简练；

（2）来稿请注明作者真实姓名、通讯地址、邮编、联系电话、手机号、电子邮箱等以便联系；

（3）来稿请以电子版投寄《广州环境科学》电子邮箱：gzhjkx@126.com。

4、稿件处理：

编辑部收到稿件后将在 3 个月内通知作者录用情况，来稿恕不退回，请自留底稿。来稿文责自负，作者若有其他要求，请在来稿时声明。

稿件刊出后，赠当期刊物（第一作者 2 本，其他作者各 1 本）。

欢迎广大从事环境保护工作的科技工作者、管理工作者、教育工作者以及大专院校师生积极赐稿。本内部资料编辑部联系电话：（020）83355374。

《广州环境科学》编辑部

